

专题论文: 马华文学
Feature Articles: Mahua Literature

再论述： 一个马华文学论述在台湾的系谱 (或抒情) 与分歧叙事*

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ry Discourse in Taiwan:
A (Lyrical) Genealogy of Forking Narratives

张锦忠
(TEE Kim Tong)

摘要

从1991年林建国在淡江大学发表〈为什么马华文学?〉到黄锦树的《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一书的出版, 超过二十年的时间过去了, 马华文学论述在台湾已完成学院建制, 其所关注的马华文学议题从马华文学的现象、本质、身份属性、场域位置、文学史、作家论、到文学活动, 大致上可以归纳为集体的“马华文学(史)”与国家文学这两个面向。另一方面, 我们所做的, 无非就是描述与践行我们对马华文学(史)与文学的立场。描述马华文学(史)必然是在学术社群话语的视野内进行, 争议与辩证在所难免。选择论述马华文学, 无非是它攸关我们的身份属性与认同政治。身为全球冷战结

* 这篇论文初稿发表于“去国·汉化·华文祭：二〇〇五年华文文化研究会议”，国立交通大学与文化研究会主办，新竹市：国立交通大学，2005年1月8-9日。论文后半部的“始于分歧，终于告别，或不告别”一节原为黄锦树论文集《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台北：联经出版公司，2014）的部份序文内容。

** 感谢匿名审稿人的意见。

张锦忠 台湾高雄国立中山大学外文系副教授、兼华语中心主任。

E-mail: tktong@faculty.nsysu.edu.tw

© Centre for Malaysian Chinese Studies, Kuala Lumpur 2013

构下东（南）亚洲的离散族裔，我们的理论、实践与文化生产，其实也只是我辈自我理解的（分歧）路径。

关键词：马华文学论述、马华文学史、国家文学、身份属性、认同政治

Abstract

It has been more than two decades since Lim Kien Ket presented his seminar paper "Why 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ture?" at the Tamkang conference in 1991 and 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ture has accomplished its institutionalization in Taiwan. Such issues as name and nature, identity, field, position as well as history of 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ture are also included in the discussions in Ng Kim Chew's Latest book entitled *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ture and Nation-State*, published in 2014, which focuses on various aspects of literary history and national literature. 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ry discourse as explored by Lim, Ng and other scholars manifest their different positions shaped by their identity and politics of recognition.

Keywords: 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ture, literary history, national literature, identity, politics of recognition

维持其颠覆性成了马华文学研究者的“作战”任务。

——林建国：〈为什么马华文学？〉(1995: 45)

（为什么总是为什么）马华文学：开端

（“马华文学论述在台湾”的）“开端”总已关涉时间（过去）、空间（地点）以及问难（为什么）。¹1991年，李瑞腾还在淡江大学中文系任教，正在筹办“第一届东南亚华文文学国际研讨会”。²当年台湾研究东南亚华文文学（尤其是马华文学）的人不多（现在也还是不多），除了在台湾的星座诗社几位诗人之外，李瑞腾还找了彼时还是研究生的林建国，请他写篇马华文学方面的论文，于是林建国写了〈为什么马华文学？〉这篇被黄锦树视为展开“在台马华文学”论述的“起点”的长文。那时林建国正在清华大学念文学研究所硕士班，周末常上台北，有时也会找我吃

饭。我们的另一个朋友祝家华那时在政治大学政治所念博士班，课余在中华民国著作权人协会打工，而我还在台湾大学外文系念博士班，寄居台大研究生宿舍（忘了是男十四还是研一舍），黄锦树刚从台大中文系毕业，考上了淡江中文研究所（那时的淡大中文所跟清大的文学所都有点像文学研究实验室，颇具雄心朝气），我记得有一回我们就借用祝家华工读的地方夜谈马华文学，我只记得我们几乎整个晚上都在讨论李永平。

于是我们有了时间、地点：1991年，淡水，台北，一些人，以及一些问号。问号就是“开端”的起点。叙事的开端。再论述的开端。

为什么要找开端？在开端之前是什么？再论述在台马华文学论述当然得从开端讲起。在李瑞腾办那个研讨会之前，“在台马华文学”早已在台湾生产流通。但是那些年马华文学论述在台北的诠释社群里并没有多少空间，有的话也是作家论与文本分析。提到马华文学或论述马华文学的长短文章也都可以找到一些，但是论者不是将马华文学视为中华民国的中国文学支流，就是将之当作海外华侨文学，要不就是不知如何处理这些在台湾文坛流通多时的“荒文野字”。³ 其实，“在台马华文学”早在1960年代初即在台湾冒现。1960年代以来，马华作家陆续来台，其中不乏视留学台湾为文化回归的案例。例如，1960年代活跃的星座诗社成员中从马来西亚来台者为数最多，而温瑞安则在70年代中率领天狼星诗社菁英移师台北（后来才改为神州诗社）。70年代中，台湾两大报开始举办文学奖，也开启了李永平、商晚筠、张贵兴三位个体户（相对于星座诗社与神州诗社成员的结党组社）在台的文学事业第二春。他们来台之前已有一定的名气，李永平写了得奖之作《婆罗洲之子》、商晚筠与张贵兴都是《学生周报》与《蕉风月刊》的知名作者。另一方面，80年代的大马留台学生开始在台举办文学奖，并出版刊物与丛书；林幸谦、黄锦树、陈大为、钟怡雯也在80年代末跃上台湾文坛，成为得奖常客，营运了一个小规模的台湾的“境外马华文学”文学社群。我们今天论述“在台马华文学”，大体上聚焦于70年代中以后在台湾得奖出书的李永平、商晚筠、张贵兴、潘雨桐、林幸谦、黄锦树、陈大为、钟怡雯等人。而在稍远背景的星座诗社与神州诗社并未彰显马华属性或马华主体性，他们志在与台湾文坛汇流多过于在台湾

书写马华文学，故可以归类为文化回归的案例。⁴

我们今天在追寻拼凑“在台马华文学论述”的开端以建构这个论述史的系谱时，从林建国的〈为什么马华文学？〉开始，一个基本的问题是：在1990年代初，在台湾论述（在台或非在台）马华文学，要谈什么，可以怎么谈？何以那样谈？——或者：为什么要（在台湾）谈马华文学？谁在台湾谈马华文学？⁵

为什么马华文学？林建国之所以有此修辞提问，意图有二：（一）重探马华文学与中国文学的关系，以厘清马华文学非中国文学支流；（二）思考马来西亚以国家机器打造的国家文学结构中，马华文学的位置（或没有位置），也就是在国家文学的概念提出二十年后对这课题的反思。这个开端的起点，可能可以追溯到更早一点：在此之前，在1990年底，林建国应马来西亚旅台同学会大马青年社之邀，做了一场题为〈马华文学研究：理论的建立〉的演讲。约一年后，乃有这篇建立理论的宏文〈为什么马华文学？〉。这样看来，这个开端的起点，还是中国文学。易言之，思考马华文学的来龙去脉或马华文学的源流，中国文学总已是起点，这是毋庸置疑的。但是（马华）文学可能滞留在起点吗？

马华文学与中国文学的系统国际关系问题，固然可以从比较文学（比较亚洲文学、比较华语语系文学）的角度来探索，但是其复杂之处，又岂止比较文学的影响研究那么简单。值得注意的是，在1990年代初，谈中文、中华属性，参照的对象自然（还）是中国文学，尽管这个问题对本土（在马）马华文学而言，基本上是独立建国后即属已解决、已归档的问题了，更毋论1930年代及40年代涉及“马来亚地方文艺”及“马华文艺独特性”等定位马华文学的文化与政治属性的论战。换句话说，尽管1990年代本土马华文坛仍不时可见“马华文学”的（再）界定，视马华文学为中国支流（流向江河淮济的小溪）的看法并不多见（除非是林建国所拆解的定义：“分‘支’出去自己‘流’”[林建国1995: 28]）。1957年，马来西亚独立，新加坡自治，马华文学的在地化与主体性早已确立。这时如有人仍要视马华文学为中国文学支流，就像海峡殖民政府硬将在新马出生的华裔马来亚共产党人驱逐出境送回中国一样，并不合情理，因为中国从来就

不是他们的原乡。这时如果有人仍视马华文学为中国文学支流，那就是在中国、在台湾写文学史的人，或若干马来学者，或看法跟写〈漫谈马华文学〉的温瑞安一样的马华文学界人（林建国论文中的“以中国为本位的学者作家”）这时谈马华文学与中国文学的系统国际关系，其实旨在建构马华文学的文化属性，以和在马来西亚官方论述中的隐性马华文学论述抗衡。

〈为什么马华文学？〉其实也是马华文学作家、学者对马来西亚政府打造“国家文学”的应有的响应。1971年政府内阁的文化、青年暨体育部在马来亚大学举办国家文化大会，以规划未来国家文化主轴的蓝图。依照马来西亚学者谢文庆 (Cheah Boon Kheng) 的说法，出席大会的学者专家都同意，“只有以马来文书写的文学作品才可以被称为国家文学，以其他语文书写的文学作品只能被视为〔国家文学的〕支流” (1975: 10)。这是一个以国语（而非族裔）为导向的国家文学概念，非马来族裔作者只要以马来文书写，即受到认可，也具备获得敦拉萨文学奖、文学斗士奖或国家文学奖的条件。表面上，这条件相当宽松，因为自独立以来马来语即是国语，非马来裔通晓马来语应属常态，疑义重重的是官方对各族裔作家以非马来文创作的作品的界定。尽管各族裔作家所创作的作品都是“马来西亚文学”，国语（马来文）文学的地位凌驾其他语文文学之上，属于国家文学，其他语文文学只能屈居马来西亚文学、族群文学、地方文学或支流文学之次级地位。这当然是以国家机器制造文学阶层的霸权设计。但是在1970年代，非马来裔学者如谢文庆或费南窦 (Lloyd Fernando) 并未提出质疑，反而乐观地描绘了国家文学的理想蓝图：“马来作家、马华作家、马印作家、或马英作家应当停止只描写本身社会环境的人情事物。他们必须超越这书写习惯，写些有意义的、全民的、跨族群人际关系的作品”（谢文庆1975: 11）。费南窦在国家文化大会所提呈的论文中即表态说，将马来西亚文学分为“国家文学”（马来文文学）与“族群文学”（华文、英文、淡米尔文等文学）的做法，“可谓充满基础建设性，难以想象有人会反对其核心精神” (1986: 138)。

这个以国语为主导符码的文化计划在实施十年后，文化、青年暨体

育部开始广征各方意见，以进一步落实国家文化。华印族裔的文化团体分别在1983年、84年向部里提呈备忘录，要求政府代之以多元文化理念。但是民间的声音显然没有获得善意回应，到了1987年底，语文、教育、文化仍然是马来西亚低度公共领域的尖锐论辩课题，结果几乎变成引爆另一场族群冲突的导火线。彼时马哈迪医生领导的国民阵线政府无法顺势利导，唯有以大逮捕为灭熄烈火的手段。这个代号“茅草行动”的逮捕事件发生后，台北的马来西亚旅台同学会发起大马留台生连署签名抗议，表达了知识分子对国家社会的关怀。彼时林建国与我都人在台湾，隔海想望锁雾家国，难免也思有所作为。我们都具英语系 / 外文系背景知识，透过英语系 / 外文系的学科训练与接触，以欧美当代理论的视野落实我们对马来西亚文化政治的关注，或是书生报国最佳途径。于是我们看到〈为什么马华文学？〉中多处引用了韦哀思坦 (Ulrich Weisstein)、索绪尔 (Ferdinand de Saussure)、傅柯 (Michel Foucault)、布伦 (Harold Bloom) 等西方理论家的名字以及不少结构主义与精神分析术语。林建国戴上了这副借自西方的眼镜，不仅明确地诊断了国家文学论的痛处，也预示了本土马华文学的命运及重新更动或颠覆马华文学定义的可能性。如果官方无能对民间华社或印裔文化团体的多元文化呼吁作出响应，很可能是主导文化计划者受囿于其视野限度，而这样的短视近视自立国以来就一直没有矫正过。政府的文化政策主事者既没有一副可以调整视野的眼镜（马华文学甚至不在其视野之内），因此到了1990年代，我们在台湾论述马华文学，还是得面对国家文学这部政府机器或这头历史怪兽，也就不足为奇了。谢文庆二十多年前预言的乌托邦并没有到来，前首相马哈迪当年鼓吹的“2020宏愿”极可能也是海市蜃楼。⁶

作为在台马华文学论述的开端，或者说，作为在台马华文学论述的奠基文献，林建国这篇论文所拓展的议题：马华文学的源流、中华属性（中华性 / 中国性）、国家文学论，在在涉及他自己所说的“寻找 / 确立书写大马文学史的适当位置”（1995: 44）。换句话说，思考“为什么马华文学？”，其实是思考书写马来西亚文学史的问题。为什么马华文学？其实是尝试回答“为什么马华文学不是国家文学”这样的问题。林建国所论述

的文学 / 文化政治议题，在他撰写该文的同时或以后，一直都是我们（建国、锦树和我）在台论述马华文学的共同关注，直到许多年后的今天还是如此。后来我写了〈国家文学与文化计划〉与〈中国影响论与马华文学〉。这两篇论文另有其书写脉络。我试图从不同思考框架论述相同的议题，而非为了回应林建国的〈为什么马华文学？〉而写——我的回应早已在1991年的会场以“为什么为什么马华文学”为讲评方向提出了。黄锦树在2003年重探国家文学问题，与马来西亚博特拉大学的庄华兴展开论争，尤其是针对庄华兴建议“为了汇入国家文学主流，马华作家何妨考虑朝华马双语创作的路向走”（2004: 85）的实践可行性，两人各持立场，提出不同的看法。

1991年的东南亚华文文学国际研讨会后来没有继续举办，也没有出版论文集。事隔多年，会议的论文除了林建国的〈为什么马华文学？〉与黄锦树的〈神州：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之外，其他论文我已毫无印象。我只记得，二十二年前，1991年9月里的一天，在那个寒冷的“深秋深秋的秋天”（杨牧诗句）的早晨，我从台北市丽水街乘淡江大学校车到淡水，去讲评建国的论文，去聆听锦树发表他生平第一篇研讨会论文。会后回到台大宿舍，已是华灯初上时分，夜雨霏霏，冷风习习，可是内心觉得十分温暖，觉得我们在台湾行有余力建立马华文学理论，做到这个地步，已胜过本土马华文坛建构理论数十年的总和了，而这，只是开始——只是一个起点。这不是狂妄无知或夜郎自大。战前战后的马华文坛有的是论战传统，但是文学批评做到最好的地步也只是新批评式的文本分析，理论方面可说毫无建树。我记得过了几个星期后的一个深夜，我在台大研一舍准备第二天的功课，读到肚子饿，于是到楼下福利社买东西吃，顺便打电话给建国，问他有没有可能我们（建国、锦树和我）集资出版一份《通讯》作为我们的“共图”（common pursuit）的论坛，也提到我们的几篇论文或可以印成一本《论文三篇》之类的学术小书以资纪念（我想到的参照是扎伊尔德、詹明信与伊格登他们那本小书《民族主义、殖民主义与文学》（*Nationalism, Colonialism, and Literature* [1990]）。我们聊了颇久，后来通讯与小书却不了了之，大概是他或我热情不够吧。不过话说回来，一个会

议二十来年后仍然有人记得，而且还有两篇重要论文在流通与不断被人引述，已足以令主办者李瑞腾引以为荣了。

是的，1991年，淡水。我们总是沿著相同的轨迹一路走来。这也是为什么总是〈为什么马华文学？〉。

反伊底帕斯：向内在中国 / 中华性说不？

林建国对温瑞安，在于其唐吉诃德精神多过于其伊底帕斯情结。黄锦树的〈神州：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以温瑞安等人的神州诗社为对象，作为论述马华文学与中华性（中国性 / 中华意识）关系的个案。同样的议题，如前所述，亦可见于林建国的〈为什么马华文学？〉，但是黄锦树的论文架构与操演规模更大。温瑞安诸人离散台湾的文化回归，对黄锦树而言，其实只是回到“神州”的替代品，就像唐吉诃德找到风车当“进击的巨人”的代替品一样。文化中国既是想象中国，那中国注定是回不去的桃花源。在1970年代初，在现实政治版图上中国共产党当家已二十余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大革命虽然快到尾声，斗争还处于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阶段，自不可能是温瑞安等人念兹在兹的“神州故国”。当时以自由中国自居的台湾，文学生产条件与播散环境远比大马华社优越，既有余光中、高信疆、陈晓林等神州诸子心目中的文化英雄，也有《幼狮文艺》、《中华文艺》、《现代文学》（复刊号）、《中外文学》、《龙族》、《草根》等文学刊物、诗刊及远景、四季、时报、联经、源成、洪范、九歌、大地、尔雅、纯文学等大小新兴出版社，市场相当蓬勃。温瑞安等人去国赴台，可谓如鱼得水，因为在台湾他们可以名正言顺张扬自己的中华性而不会被人（要求）“擦掉”，虽然他们对“祖国”的东西洋化也颇有微词，觉得“中华文化复兴基地”怎么可以这么不够中国。

黄锦树称神州诸人的“中国图象”为“内在中国”，并视之为“海外华人共同的‘欲望’”（1998：277）。温瑞安等人的台湾行可视为为满足这（集体）潜意识里头的欲望而从“父国”马来西亚回归中华文化“母体”（黄锦树喻之为“乱伦禁忌”）。可是，他们在马来西亚得不到满足的欲

望（内在中国），在台湾也只能满足一时，终究还是被“母体”拒绝（内在中国/中华性“以父之名”向来自域外的乱伦禁忌说不）。黄锦树这篇论文的贡献在于它是正视华裔马来西亚人/马华文学的内在中国/中华性的起点，文章背后的潜层文本则是反伊底帕斯：向内在中国/中华性说不。不过，问题其实是洪美恩 (Ien Ang) 的问题：“向中华性说不，可能吗？”⁷

不管可不可能向内在中国/中华性说不，〈神州：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毫无疑问开拓了这个课题的论述向度，一直也是后来论者难以超越的范畴，不管是林春美〈近十年来马华文学的中国情结〉或钟怡雯的〈从追寻到伪装：马华散文的中国图像〉。〈神州：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之后讨论马华作家的中华性者也势必要以神州诗社为取样对象，包括我的〈文化回归、离散台湾与旅行跨国性〉一文。不过，〈神州：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一文其实相当芜杂，以这么大的篇幅处理神州的个案，仅聚焦于内在中国这个“隐喻”，未免有点小题大做。黄锦树对中华性这个议题的论述操作得更好更成熟的论文其实是〈中国性与表演性：论马华文学与文化的限度〉。这篇论文收入黄锦树的《马华文学与中国性》(1998) 书中，文章展现了他对马华文学史的关怀，并就重新更动马华文学的定义提出新解。1990年，他在台湾大学中文系学生刊物《新潮》发表〈“马华文学”全称之商榷：初论马来西亚的华文文学与华人文学〉，对马华文学仅以语文规范其定义的传统感到不以为然，认为我们应取“马华文学”的“人类学定义”，视之为“马来西亚华人文学”之简称，以反映马来西亚社会的多元分歧性质。依此定义的马华文学自然包括华裔作家以英文及马来文书写的作品。我在1980年代初刚到台湾当外邦人时，也曾写了篇短论设想以“华马文学”作为“华裔马来西亚文学”的简称（就像“华美文学”为“华裔美国文学”之简称一样）。我那时的想法是，“马华文学”的意涵已相当稳定，难以颠覆（那时林建国还没写出“维持其颠覆性成了马华文学研究者的‘作战’任务”这句林语录），不如另起炉灶，以“华马文学”取代“马华文学”。2000年代初，我整理旧稿准备出本马华文学论述小书，请锦树写序以光篇幅，锦树即写了题为〈反思“南洋论述”：

华马文学、复系统与人类学视域》的长篇宏文。论文引述葛尔资 (Clifford Geertz)、葛达玛 (Hans-Georg Gadamer)、布尔迪 (Pierre Bourdieu)、易文一左哈尔 (Itamar Even-Zohar) 诸家理论, 颇能运用自如, 比起当年那个惨绿少年“完全缺乏理论资源, 讨论马华文学只能土法炼钢”(2003: 13) 的境况, 已不可同日而语。锦树的“华马文学论”视野与野心都比我二十年前那篇发表在《蕉风月刊》的短文的论述向度大得多, 爆发力也更强。

但是我们还是要问: 颠覆可不可能? 人类学视域可不可能? 亦即: “华马文学”可不可能取代“马华文学”? 把“马华”写成“华马”算不算重写马华文学史?

有了林建国的起点与理论地基, 再经过黄锦树二十来年的反思践行, 两人所经营的在台马华文学论述可以说已做到在理论建构与议题开拓上有所建树。值得指出的是, 我们的在台马华文学论述共图, 其实旨在隔(南中国)海向本土马华文学界发声, 把马华读者当做我们的“意指读者”(intended readers), 也就是说, 我们期盼对马华文学有所建树。〈为什么马华文学?〉有太多的在地知识(local knowledge), 不足为“外人”道, 如要照顾台湾学界读者恐怕得增补五十个脚注。神州诗社为与朱天文、朱天心她们的三三集刊共时同期的文化产物, 〈神州: 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的研究对象台湾学界算是熟悉, 这大概也是李瑞腾当年对黄锦树毛遂自荐要在东南亚华文文学研讨会发表这篇论文时欣然接受的原因, 但是黄锦树指出的“海外华人永恒的欲望”背后的沉重恐怕也只有“海外华人”能充分理解。二十年来在台马华文学论述固然以比较文学、文化研究、台湾文学、世界华文文学、或晚近的华语语系文学之名进入台湾学界诠释社群的公共领域, 成为当代台湾文学议题, 台湾学界的回响其实不大, 或者说, 极小。另一方面, 我辈对本土马华文学隔海发声支援华社学术深耕与扎根, 却也招来本土马华文学界若干人士“挟台自重”的敌意批判, “断奶论”变成“去中国”或“台独”的同义词。林建国当年也说这些人“对我们这群留台的‘殖民文学超级买办’充满敌意”(1998: 171)。

黄锦树当然用不著“挟台自重”。〈神州: 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以及更早的〈“马华文学”全称之商榷: 初论马来西亚的华文文学与华人文

学）在本土马华文坛其实并没有多少人响应，反而是后来在大马报纸与研讨会发表的文章像烧芭野火。1992年他撰写短文〈马华文学“经典缺席”〉，寄回马来西亚的《星洲日报》发表。文章指出马华文学缺乏经典，造成马华学界的经典焦虑。这样的诤言倒是意外（或一点也不意外）地成为本土马华文坛“经典缺席”论战事件的导火线。马华文坛论战传统（锦树称之为“杂文习气”）之根深蒂固由此可见一斑。此外，黄锦树对马华现实主义文学的不满也引起轩然大波。林建国在他对〈中国性与表演性：论马华文学与文化的限度〉的回应指出黄锦树大可不必对马华现实主义文学感到不耐与愤怒，因为“他们对现实主义的误解不难拆解，我们只需写一两篇‘现实主义蠹解’便可将他们废功”（1998: 170）。林建国的看法可谓一针见血。日后黄锦树果然写了〈马华现实主义的实践困境：从方北方的文论及马来亚三部曲论马华文学的独特性〉向马华的“老现们”开炮，揭穿马华“现实主义”文学的神话。果然，和〈马华文学“经典缺席”〉一样，文章发表后一时烽烟四起，引来阵阵挞伐之声，但的确也让“老现们”自废武功，因为这些论战文字攻击的不是黄锦树的论证，而是他的道德伦理修养。

我对“经典缺席”的看法，大体上已在〈典律与马华文学论述〉中处理，主要是指出对典律、建构权力与经典的认知差距左右了黄锦树与其他论争者的视域观点。马华现实主义文学的问题及其局限，目前我尚无暇顾及；中华性/中国性（Chineseness）则在拙作〈文化回归、离散台湾与旅行跨国性〉部份篇幅涉及，我之前以“中华属性”称之，其实不如“中国性”或“中华性”简洁，而此词意指“华人之所以为华人”的元素，不一定要“中国”，故还是用“中华性”。锦树和我对这些议题或其他议题的看法容或不同，作为在台马华文学论述，我们的共同点是就事论事，不受学术讨论以外的因素所干预，这也是隔海发声的好处；若是在马来西亚境内书写，情绪难免受到若干好论战者的非文学因素影响而失控——或许这才是“现实（主义）的困境”。

我们的论述情境与状态，依黄锦树的说法，是“借助于台湾特殊的人文条件和社会资源”（2003: 11）。我自己在1990年夏就个人手边仅有的

资料撰述〈马华文学：离心与隐匿的书写人〉（发表于1991年，收入文集时改题为〈书写离心与隐匿：七、八〇年代马华文学的处境〉），所设定的读者对象为台湾学界，故叙述与描绘多于提出论证，不过以认同政治与族群主体为主轴的论述立场则显而易见，只是“对[大马]‘在地人’而言并没能提供多少东西”——这是黄锦树的看法。后来陆续在不同场合发表的几篇论文都收集在2003年出版的《南洋论述：马华文学与文化属性》。1997年，我自台湾大学外文系博士班毕业，博士论文〈文学影响与文学复系统之兴起〉("Literary Interference and the Emergence of a Literary Polysystem")即以马华文学为例。2000年9月，我替《中外文学》编了一个论述与创作兼收的《马华文学》专号。2002年底，在国立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所长李美贤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在埔里举办了一个“重写马华文学史”的半国际性研讨会（也是台湾的第一个马华文学研讨会），部份论文后来收入同题论文集。大体上，“我们的在台马华文学论述”开端从起点——淡水——出发，一路向南，走到这个景点——埔里——（不妨将2004年黄锦树和我合编的《别再提起：马华当代小说选1997-2003》[台北：麦田出版]及2013年黄锦树、黄俊麟和我合编的《故事总要开始：马华当代小说选2004-2012》[台北：宝瓶出版]也算进去），可以说已完成马华文学建制化的阶段性任务了。平心而论，这个境外的学术建制化与营运空间，的确如黄锦树所常说的，乃“租借”而来——台湾到目前为止都还没有一个东南亚华文文学研究所，暨南大学的东南亚研究所也不太经营文学学术这个区块。我自己用的是另一个更本土化的比喻：“地摊”（比黄锦树说的“小产业”还要小）——我们累积的资本很小，在经济也不是那么景气的年代，各务正业之余，也只能做到摆地摊的地步，而且夜市也不是那么多，通常无利可图，有时还难免亏损。这个摆地摊的所在，即黄锦树所形容的“台湾租借地”或“旅台文学特区”。

离散与流动：“而既被目为一条河总得继续流下去的”⁸

我在后殖民论述进来台湾学界的年代开始做马华文学，后来借用易

文一左哈尔的复系统理论论述马华文学的冒现与发展阶层，近年来则是将马华放在离散论述、旅行跨国性、空间论述、文化记忆、华语语系的视域观照。东南亚离散华人的祖先自中国下南洋，二次战后成为新兴独立国家的公民，然而除了新加坡以外，由于华人并非政治主流族群，华文非官方语文，无国家建制与资源当后盾，文学文化只能靠民间力量推动。新加坡华人居多，但华语却非通行语。1970年代以来，由于种种因素，再移民亦属寻常现象，离散族裔再离散他乡，有的就在异乡找到安身立命之处，有的频频流动于原乡（马来西亚）与居留国之间，遂形成旅行跨国现象。在台马华作家如李永平、李有成、张贵兴与黄锦树已入籍台湾，成为新移民，其他人如陈大为与钟怡雯则两国往返，作品也在台马发表，为典型的（离散）旅行跨国性例子。当然，旅行跨国性并不保证就能“劈腿”——既写入台湾文学史也收入马华文学史，更可能是两头空：台湾不爱，大马不疼。或许这才是“后属性”（post-identity）。于是只好在国境与国境之间继续离散，继续流动，最后很可能沦落天涯，落实黄锦树的“无国籍华文文学”概念。

我在2000年提出“新兴华文文学”作为连结 / 串联亚细安华文文学、香港文学、台湾文学及其他地区离散华人的华文作品的概念，原因很多，主要还是不满意“海外华文文学”与“世界华文文学”这两个不合时宜的、政治挂帅的词语，需要重写。（反讽的是，2002年底世界华文作家协会召开第五届年会时，我应邀与会，论文也收入论文集《世界华文文学新世界》，仿佛“世界华文文学”的历史怪兽还在那里张牙舞爪，我也不能幸免于难。）“新兴华文文学”的概念当然是受到后殖民与新兴英文文学（New English Literatures）所启发，是相对于现代中国文学的现象，“相对”，指的是空间与时间，指的是表现语言、文字（荒文野字）与文化的“异质”，而非政治上的颀颀。

马华文学作为“新兴华文文学”的存在，倒是可以在台湾实现。2004年11月号的《文讯》杂志以“文学社群”为专题，将马华文学和客家文学、原住民文学、外省第二代文学、女性文学、同志文学、数位文学等文学社群并列，成为台湾的“新兴华文文学社群”。这样的文学社群分类法

当然不是没有问题：例如，闽南族群作家文学呢？闽南语文学呢？族群、性别、语言媒介之间重叠的可能性呢？但是，无论如何，以文学社群的概念将在台马华文学纳入台湾文学生产的行列，足以彰显台湾文学的包容性，相当值得肯定（如果“马来西亚文学”也能以文学社群的类别来包容异己就好了）。“新兴华文文学社群”的概念颇可以作为书写或重写台湾文学史的起点。

时序进入新千禧年之后，文学与文化思潮也万象更新。亚裔美国学者史书美（2004）、王德威（2006）等人在美国提倡以“华语语系文学”（Sinophone literature）作为概括与描述“海（内）外”新兴华文文学社群文学表现的术语。基本上这个概念有其文学地理与社群想象，颇契合上述“新兴华文文学”的理念，也有“英语语系文学”、“法语语系文学”的参照，故这些年来我较少提“新兴华文文学”与“华文文学复系统”了。我乐于顺势以“马来西亚华语语系文学”为“马华文学”的全称，并以“Sinophone Malaysian literature”取代“Mahua literature”为“马华文学”的英译。我的《马来西亚华语语系文学》（2011）一书即这个理念的落实。

始于分歧，终于告别，或不告别

黄锦树二十年来所关注的马华文学议题多涉及马华文学现象、本质、身份属性、场域位置、文学史、作家论、文学活动，大致上可以归纳为集体的“马华文学（史）”与国家文学这两个面向。相关论述皆已收入《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这本2014年出版的论文集中。在叙述与论证这些议题的过程中，难免涉及他和林建国——或庄华兴——对马华文学（史）与国家文学这两个议题的对话，或三人间的差异性。《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中收录卷二的短论不算的话，这些文章中最早的一篇，应是他给我的《南洋论述：马华文学与文化属性》写的绪论，那是他在2000年发表的文章，距离现在已有十四年之久了。

重读锦树《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里头的论文与短论，我的感觉跟

他一样，“十多年的时间就那么样过去了”、“二十多年过去了”。作为时间的幸存者，我们实在不能做什么，只能将昨日的书写收辑成卷，作为一种将昨日时光定格、封存、告别的姿势。是的，书写，相对于生活，也只是一种姿势。锦树在整理这些论文的过程中，想必也会这样觉得——仿佛他处理的不是马华文学，而是时间、记忆，或时间的档案。毕竟，许多年的时间过去之后，这些马华文学课题，不论是策略思考或翻转探索，也只能理解为历史现象，或历史记忆。这个想法，其实是受到黄锦树在本书绪论中提到的托多洛夫 (Tzvetan Todorov) 的启示。⁹ 锦树在念大学时即读托多洛夫1984年那本《批评的批评：教育小说》(*Critique de la critique: un roman d'apprentissage*)。此书开宗明义处理的即是俄国形式主义的诗学理念。托多洛夫读俄国形式主义读到后来，也是把他之前惊叹不已的理论“理解成一种历史现象”——着重其“内在逻辑以及在思想史上的地位”，而非其思想内容。黄锦树所关注的马华文学，以及本书中的马华文学（史）论述，也可作如是观。

作为黄锦树称之为“少数文学”（我称为“小文学”）的马华文学，其问题当然不是“中文”、“华文”的简单二分，也不必是“国家文学”、“族群文学”之差别待遇，更不是“现实主义”与“现代主义”之争，而在于黄锦树在《华文少数文学：离散现代性的未竟之旅》(2004) 中点出的“文化资本”（“书写者必须面对既有的书写遗产，作品是否有力量其实有赖于书写者掌握的文化资本”）。“中文”、“华文”的修辞可以只是“风格的选择”，而非离散的必然；“国家”、“族群”的位置也是“语言的选择”，而非现代性的必然；“现实”与“现代”更是“技巧的选择”，并非阶级的必然。那么，在（北方中文大国）语境之外，在（国家/国语文学）视野之外的马华文学，其文化资本从哪里来？黄锦树引述了奈波尔 (V. S. Naipaul) 《世间之路》(*A Way in the World*) 中的话：“我们没有背景，没有过去，对我们大部分人而言，我们的过去只能追溯到祖父为止；祖父之前就一片空白” (2002: 68)。与其说这句话可以用来描述离散华人十九世纪以来的短暂生存与奋斗历史，不如说它喻寓了马华文学的热带世间之路——没有巨港来的王子拜里米苏拉，只有下西洋的过客三保太

监郑和；没有祖业家产，没有家世背景。南来的康有为们黄遵宪们或避难或履职，时间一到就北归，南洋只是掌故不是背景。南来的叶亚来在吉隆坡开埠，只剩下一条短街“惹兰叶亚来”。另一方面，南来的丘菽园们郁达夫们成为“死在南方”的先例。但是丘菽园并没有成为“父亲的名字”，他没有开启一个荒文野字的新兴华文文学传统，他延续的是中华抒情传统与古典风格，这个离散的南洋古典抒情传统香火薪传，迄今不断。郁达夫也没有成为他自己预言中的“大作家”，即使他没乱离失踪，以他的身份地位，也极可能像胡愈之那样在太平洋战争结束之后返回中国，而不会在星洲或檳城书写他认为能“为南洋吐气放光的作品”（1956: 57）。

对黄锦树来说，“奈波尔”才是马华文学那个传说中的大作家，或父亲的名字。奈波尔始于家乡的一条街——米格尔大街——，继而延伸至整个加勒比海，乃至印度、南美、非洲等世界各地，他不仅“捕捉移民社群特殊的经验”，还能超越故乡，扩大视野，以“外部眼光”“填满了原先空白的背景”。当代的优秀马华作家，即使是商晚筠、李永平、张贵兴、潘雨桐或黎紫书，或黄锦树自己，显然也没有处理离散族裔的“三个世界”的企图，顶多也只是书写离散双乡。职是，尽管黄锦树成为了“预言者郁达夫”，“奈波尔”并没有（或还没有）在马来半岛或婆罗洲现身。（奈波尔本尊多年以前倒是到过马来半岛一游，和青年安华·伊布拉欣（Anwar Ibrahim）见面相晤，其月旦马来西亚穆斯林的绝妙趣文即收入《在信徒的国度：伊斯兰世界之旅》[*Among the Believers: An Islamic Journey*]书中。）

其实，没有奈波尔，没有传说中的大作家的马华文学，反而更贴近德勒兹（Gilles Deleuze）与瓜达理（Felix Guattari）小文学理论中所提到的集体性，故多年以来，马华文学论述总是在一个集体的“马华文学”的身份课题上反复辩证。这个隐喻性说法，这些年来，我们（这里的“我们”指的是林建国、黄锦树和我）在谈马华文学时，总要搬出来重申一番。就这一点而言，林建国和黄锦树并没有太多分歧。德勒兹近年在台湾回光返照，其理论成为外文学界新宠，不过任凭弱水三千，我们早在十多年前就只取他和瓜达理合述的小文学理论一瓢饮，谈论少数族裔的语言去畛域化问

题，或藉黄锦树称之为“卡夫卡处境”的“四不”（“不能用中文、不能不用中文、不能写、不能不写”）来论述“马华人的困境”，我后来则试图链接小文学与复系统，看看能碰撞出什么不同的论述范律（paradigm）。若干年后，林建国在〈方修论〉认为方修的文学史书写实现的是“同一代人的集体任务”（2000：70），或他最近（2013）的“文学史的回答”（若要马华文学存在，“便得接受这支文学可能没有好作品的事实”），仍然可视为德瓜一脉的小文学理论思辩的延续。

这个集体的“马华文学”，由于其“语系”的选择——华语语系——华文，就跟独中教育一样，有它自身的运动轨道，而在国家文学、国民教育的主流体系内，并没有其一席之地。这就是为什么许多年来，只要我们谈到马华文学在马来西亚的位置，总难免涉及国家文学的缘故。在马来西亚，众所周知，马华文学不是国家文学；马华文学不是国家文学，因为它不是以马来文（国语）书写。¹⁰ 但是，马华文学既然在马来西亚这个国家发生与生产，¹¹ 如果它不是国家文学，它在这个地方的文学场域的结构位置在哪里？它的属性是什么？或者，马华文学应该怎么做，才可以趋近国家文学？这当然是林建国的〈为什么马华文学？〉的关注：“为什么马华文学不是国家文学？”林建国当年抛出黄仁宇式的〈为什么马华文学？〉提问，其实试图处理的，正是一个回到马华文学论述开端的问题。

2013年夏天，黄锦树、高嘉谦和我回到马来西亚，参与新纪元学院中文系办的“马华文学与文学理论营”，黄锦树的讲题，即是“为什么马华文学需要理论：重申开端”（后来撰写成论文〈审理开端：重返“为什么马华文学？”〉），借用黄锦树的话，那是“开端的分歧”，不过也不妨视之为“分歧的开端”，所以黄锦树所作的，也是“重申分歧”。其实，这样的重申与分歧，早在1990年代初促使黄锦树写出〈经典缺席〉的“开庭审判论争”时就已开始了。林建国在〈方修论〉中提到“经典缺席”（与其说是针对黄锦树的“经典缺席”论，不如说是郁达夫的“经典缺席”论）时说：“所有我们看似文学的‘内在’问题（如“经典缺席”），皆卡在资源（文化资本）分配和抢夺的节骨眼上”。换句话说，林建国认为黄锦树从内在的美学的问题审视马华文学，忽略了资源分配不均与权力

问题。

林建国的〈方修论〉刊在2000年秋我替《中外文学》编的“马华文学专号”。该期刊出的论文多经各篇作者相互思辩与响应，讨论附在论文后面同期刊出。但是建国的稿最晚交，来不及讨论，我们只能藉由电邮私下对话。后来我们借《南洋商报》副刊“南洋文艺”的篇幅刊载我们的“论学书简”。我的回应存档于《南洋论述》后记，锦树则以“回归方修？”为题提出两点响应，并认为那是两人的“根本分歧”——解释马华文学与美学的、经济决定论的关系的结构性分歧。不过，这样的分歧难道就非走向分道、分手、决裂、告别不可吗？或者，这样的分歧有那么根本吗？（黄锦树不是也在〈华文少数文学：离散现代性的未竟之旅〉文中谈“文化资本”吗？）如果走向分道、分手、决裂、告别的不是这样的分歧，可不可能还有别的（文本以外的）什么？难道果真如德希达（Jacques Derrida）所说，“文本以外别无他物”？

分歧当然是存在的，经过了二十年，黄锦树甚至将分歧简约为“一个根本的区分——文学/非文学”。因此，在新纪元的理论营，黄锦树“回到〈为什么马华文学〉”，重启分歧的开端，讲一个“理论和友谊的故事”。不过，林建国在2013年8月13号刊于《南洋商报》的回应文〈文学与非文学的距离〉中的解释是，两人的分歧，不是“文学/非文学”的区分，而是立场的不同——他认为黄锦树“立场落在批评”，而他则“选择文学史立场”。林建国写道：“所幸批评实际运作时，早和文学史发生辩证；……一旦走入文学史界域，我们受到最大的限定不是审美，而是伦理”（2013）。故对林建国而言，分歧的开端，已是美学与伦理的分野。当然，这也是林建国二十年后对彼此立场分歧的简约说法。但是，黄锦树多年来的许多论文，不都是在处理马华文学史（及其不满）的问题吗？如果文学史的“最大的限定”必然为伦理，两人的分歧叙事不是也颇趋近吗？（“那是个假相”，黄锦树说道。）其实，两人的分歧，借用我的学生熊婷惠颇观察入微的脸书私讯说法，可能只是黄锦树（作为一个“无比浪漫（不是该死）的现代主义者”）坚持给“文学性设定一个崇高的位置”。她认为“那是一个对文字的坚持，和对创作本身有预设的排他性”，不

过，她也同意“有些作品是真的有其时代性任务的”。

诚然，“时代产物”自有其时代痕迹。关于马华文学（不管在境内或境外营运的马华文学），在理论与实践上，或在文学与文化论述的工作上，二、三十年来，我们——尤其是在台的我们——所做的，无非就是描述与践行我们对马华文学（史）与文学的立场。描述马华文学（史）——林建国的〈文学与非文学的距离〉也还是在做这样的事——必然是在学术社群话语的视野内进行，争议与辩证在所难免。选择论述马华文学，无非是它攸关我们的身份属性与认同政治。身为全球冷战结构下东（南）亚洲的离散族裔，我们的理论、实践与文化生产，其实也只是我辈自我理解的路径。至于践行，或锦树所说的行动（“如果父亲写作……如果我们写作”或“为什么（要创作）马华文学”），固然是一种“文学实践形式”，却也是理解主体与世界的方式或（躁郁或忧郁式）欲望投射。

以“马华文学”作为“马来西亚华语语系文学”简称的做法，大概可以省去“马华”的“华”究竟是“华人”或“华文”的指涉之争。不过，由于“华文”的华语语系属性，“马华文学”并不在“国家文学”的议程内。因此，自1970年代以来，由于“国家文学”执行认可政治与排他性，“马华文学”与“国家文学”之间两个貌似平行的文学系统，早已存着结构上的异己关系，国家文学也成为了马华文学论述中的他者论述。国家文学的讨论正可彰显华语语系文学在马来西亚的“政治境遇”。诚如黄锦树所说：“谈马华文学的困境怎么可能不涉及国家文学议题呢？”因此《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中的许多篇论文都涉及国家文学，也就不令人意外了。

李有成在《离散》一书中也指出，晚近华语语系文学的讨论旨在“暴露出国家文学作为一个规范性概念的局限与不足之处”（2013: 14-15）。值得注意的是，由于在国家文学的视野里只有马来语语系文学，故将这个国家境内其他语系文学排除在外，可谓一个一语独大（单语独声）、画地自限的封闭系统。在国家的视野与语境之外的马华文学，因此早已是处于国籍、国界的边陲甚至之外的“被放逐文学”（黄锦树称之为“境内放逐”）。换句话说，由于国家文学的霸权论述，“马来文学”位居庙

堂宰制位置，其他语系文学——就像其他源流教育——只能自生自灭（庄华兴说的“诘顽”可能太沉重，马华文学哪有诘顽或抵抗的资本？）。对马华文学而言，不将马华文学包括在内的国家文学的存在意义，其实也只是“马华文学的对照组”而已。另一方面，作为“马华文学的对照组”，就算马华文学无意趋近国家文学，国家文学的存在，总己是在提醒马华文学的“在野属性”、边缘位置、社群性质、语系归类，甚至民族文化政治性。

庄华兴可能是当代马华学界对国家文学的议题、操作与践行最为关注的人，除了华巫/巫华双向翻译（“翻译马华/翻译马来”）之外，自己也兼以马来文书写小说。由于他自身的实践经验，华兴提出“土生性马华（文学）”的概念“以取代本土性/地方性论述”，并建议马华作家将自己的书写IOS“升级”为双声Siri（或培养第二专长），成为“华马双语作家”——朝向华马双语创作努力，旨在“汇入国家文学主流”（即“回归国家文学”）与突破马华文学的困境。这当然是个吊诡的说法。以当今日教育现况而言，国民中学毕业的非马来裔的马来文/国语应当是颇佳的，如有文学创作欲望的话，用马来文创作应当没问题，但独中生呢，恐怕马来文优异者不多吧。马华作家除了碧澄与华兴自己等少数人外，多半不会去招唤一个异族魂来和民族魂共居一室（不是说“峇哈撒者族魂也”吗？）。非不为也，实难为也。当然，将马华作家的双语文学表现（兼具马华/华马属性）作为“虽不能至，心向往之”的异托邦，也不是坏事。2004年底，庄华兴和黄锦树即在《星洲日报》针对国家文学的议题分别写了几篇文章交换意见，表述彼此分歧的看法与不同的立场，这些文章后来收录在华兴编著的《国家文学：宰制与回应》书中。当年庄华兴预言道：“就目前主观条件与客观形势衡量，双语创作正是时候”（2006：148），可是十年过去了，今天马华作家的双语创作大好形势并未冒现，华兴所说的一个“多语—国家文学”仍然是乌有乡的话语。

仿佛分歧与告别才是我辈处理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这样的课题时的主调。不过，黄锦树的《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还有另一个聚焦之处——“在台马华文学”。黄锦树观察了在台马华文学在马华文学复系统

的“既内又外，既外又内”位置之后，提出在台马华文学是“无国籍华文文学”的说法。锦树的做法不仅是要描述在台马华文学的定位，更是绘测一个第三空间的可能——“与民族/国家保持一种创造的紧张性的华文文学”。我自己觉得若摆在国家文学的意识形态脉络来看，马来西亚华语语系文学，或可用“有国无籍”来形容，而“在台马华文学”之于台湾文学，则是“有籍无国”，因为基本上那是写在家国之外的（再/后）离散书写。不过，渐渐地，我们也替这些文库找到一个“台湾热带文学”的空间。¹²

一切论述总已是再论述或后论述，而不是在时间停格里原地踏步。论述无法无中生有，犹如一个句子总导致下一个句子的发生。反过来说，再论述之意义或视野，亦总已为前论述所限定。也就是说：没有开端。因此，这篇结果矛盾的再论述只能站在前论述的肩膀上瞻前顾后，或顾左右而言他，或言他者。

注释

- 1 我在1980年代末读扎伊尔德 (Edward Said) 的《开端：意向与方法》(*Beginnings: Intention and Method*)，对“开端”（“立意生产意义的第一步”）的思考已颇感兴趣。当然，那些年，德希达的《论说文解字学》(*De la grammatologie*) 开宗明义的“书本的终结与书写的开端”篇章传诵一时，泰西理论的读者不可能不留意到作为“之前”的之前的“开端”。扎伊尔德与德希达并不咬弦，但二人在论述志业的起点皆对“开端”下了一番思索工夫，可谓无巧不成书。
- 2 淡江大学的“东南亚华文文学国际研讨会”日后并无“第二届”，可见在台马华文学论述的建制工作不易，往往难以为继。
- 3 张贵兴在长篇小说《群象》用“荒文野字”来形容他笔下人物余家同的《猎象札记》中的叙述文字。李有成在书评〈荒文野字：读张贵兴的《群象》〉中指出，“张贵兴以其诡异、陌生、浓密的荒文野字重建这样的一个家园” (2005: 193)。对我而言，“荒文野字”正好可以用来描述去畛域化之后的离散华文，马华作家的书写乃以荒文野字重建一个南洋的文字家园。
- 4 关于“在台马华文学”的冒现历史与现状，可参阅拙文〈（八〇年代以来）台湾文学复系统中的马华文学〉，《南洋论述：马华文学与文化属性》（台北：麦田出版，2003）135-150；亦详陈大为，《最年轻的麒麟：马华文学在台湾（1963-2012）》（台南：国立台湾文学馆，2012）。

- 5 1995年开始陈大为与钟怡雯在台湾编辑出版了《马华当代诗选(1990-1994)》、《马华当代散文选(1990-1995)》与《赤道形声：马华文学读本I》、《赤道回声：马华文学读本II》（与胡金伦合编）、《马华散文史读本(1957-2007)》、《马华新诗史读本(1957-2007)》等书，相当完整地汇编了在台在马的马华文学论述，颇有保存史料与文献之功。此外，陈大为著有《马华散文史纵论》(2009)，钟怡雯著有《马华文学史与浪漫传统》(2009)等相关论述。不过，本文旨在描述黄锦树、林建国与我的“共图”与“分歧”，陈大为与钟怡雯的马华文学论述当另文探讨。在台马华文学论述后继有人，年轻学者如高嘉谦、颜健富等的研究，或不少台湾文学研究所的论文也涉及（在台）马华文学，然非本文论述聚焦对象，故未提及。
- 6 君不见马哈迪卸职后回复马来种族主义者本色，已不弹2020宏愿此调久矣。
- 7 详Ien Ang, "Can One Say No to Chineseness? Pushing the Limits of the Diasporic Paradigm," *Boundary 2*, 25.3(Autumn 1998): 223-242.
- 8 “而既被目为一条河总得继续流下去的”为瘕弦诗（如歌的行板）句，见《瘕弦诗集》（台北：洪范书店，1981）201。
- 9 “托多洛夫的启示”的更准确说法，应是“托多洛夫的启蒙”。我在大学后期读托多洛夫，颇受其诗学、文类、奇幻、符号论述启发。近年多做离散论述，托多洛夫的《失却家园的人》(*L'Homme dépaycé*, 1996)仍然颇多引人省思之处。
- 10 这里无意作逻辑推理演练，但是当马来学界的国家文学论述话语抬出国家文化大会三点原则与“国家文学以国语为本”的官方条件说时，“只有以马来文书写的作品才能被接受为国家文学”早已是结论，如果还有人认同如舛谷锐的“日本人的想象”说“华人的想象是马来语文学=国家文学，因而做出强烈的反对”，恐怕真的是“匪夷所思”了。详舛谷锐，《马来西亚的族群文学与国家文学》，收入庄华兴（编著）2006: 73。
- 11 马华文学是否必然在马来西亚这个国家发生与生产，则是另外一个问题，这里不论。
- 12 “台湾热带文学”一词借自日本京都人文书院“台湾热带文学系列”，该系列主编为黄英哲、高嘉谦、松浦恒雄与荒井茂夫。该系列日译了李永平、张贵兴、黄锦树等人的长短篇小说。

参考文献

黄锦树1998。《马华文学与中国性》。台北：元尊文化公司。

____ 1998a (1991)。〈神州：文化乡愁与内在中国〉。黄锦树1998: 219-298。

____ 2003。〈反思“南洋论述”：华马文学、复系统与人类学视域〉。张锦忠2003: 11-37。

- ____ 2014. 《马华文学与民族—国家》。台北：联经出版公司。
- 李有成2005. 〈荒田野字：读张贵兴的《群象》〉。《文学的多元文化轨迹》。台北：书林出版公司。191-193。
- ____ 2013. 《离散》。台北：允晨文化实业公司。
- 林建国1995 (1991). 〈为什么马华文学？〉。《大马青年》，10: 26-52。
- ____ 1998. 〈跋：对《中国性与表演性》的批评和补充〉。黄锦树1998: 163-177。
- ____ 2000. 〈方修论〉，《中外文学》，29.4: 70-98。
- ____ 2013. 〈文学与非文学的距离〉，《南洋商报·南洋文艺》，13 August。
- 奈波尔 (V. S. Naipaul) 2002. 《世间之路》(*A Way in the World*)。孟祥森(译)。台北：天下远见出版公司。
- 谢文庆 (Cheah Boon Kheng) 1975. 〈建立真正的大马文化〉。张锦忠(译)《蕉风月刊》，265(March 1975): 9-11。
- 郁达夫1956 (1939). 〈几个问题〉。温梓川(编)《郁达夫南游记》。香港：世界出版社。55-61。
- 张锦忠2003. 《南洋论述：马华文学与文化属性》。台北：麦田出版。
- ____ 编2004. 《重写马华文学史论文集》。埔里：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中心。
- ____ 2004a. 〈文化回归、离散台湾与旅行跨国性〉。《中外文学》，33.7(Dec. 2004): 153-166。
- 庄华兴2004. 〈叙述国家寓言：马华文学与马来文学的颀颀与定位〉。陈大为、钟怡雯与胡金伦(编)《赤道回声：马华文学读本II》。台北：万卷楼。75-93。
- ____ 编著2006. 《国家文学：宰制与回应》。吉隆坡：雪隆兴安会馆；黑风洞：大将出版社。
- Fernando, Lloyd (1986) "Sectional and National Literatures in a Multi-Cultural Context." *Cultures on Conflicts: Essays on Literature and the English Language in South East Asia*. Singapore: Graham Brash. 138-149.